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对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规的规定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达证券”）已接受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来股份”）的委托，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。信达证券已与东来股份签订了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》，于2017年12月12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。

现东来股份拟对上市计划进行调整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上市辅导工作。双方已签署了《<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>之终止协议》，自协议签署之日起，信达证券不再担任东来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